

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一般運送表單

申報編號								
申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本次運送之物質狀態		<input type="checkbox"/> 氣體 <input type="checkbox"/> 液體 <input type="checkbox"/> 固體				
事由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申報【 <input type="checkbox"/> 輸入 <input type="checkbox"/> 輸出(限勾選一項,非輸入、輸出之運送請勿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1.公路運送 <input type="checkbox"/> 2.鐵路運送 <input type="checkbox"/> 3.本國海上運送 <input type="checkbox"/> 4.本國航空運送 <input type="checkbox"/> 5.輸入管線運送 <input type="checkbox"/> 6.輸出管線運送 <input type="checkbox"/> 7.其他: (限勾選一項,不同運送方式請分別申報)							
	<input type="checkbox"/> 1.非散裝運送,請勾選運輸容器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袋 <input type="checkbox"/> 筒 <input type="checkbox"/> 盒 <input type="checkbox"/> 瓶 <input type="checkbox"/> 箱 <input type="checkbox"/> 桶 <input type="checkbox"/> 罐 <input type="checkbox"/> 包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2.散裝運送,請勾選運輸容器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常壓槽車 <input type="checkbox"/> 高壓槽車 <input type="checkbox"/> 低溫及管束槽車 <input type="checkbox"/> 固體槽罐 <input type="checkbox"/> 國際標準槽櫃(ISO tank)							
A. 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所有人資料	管制編號			名稱				
	地址							
	統一編號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電話 (簡訊接收號碼)				
	所有人運作本物質許可證字號、登記文件或核可文件號碼							
	聯合國危險貨物編號		(必填)					
	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列管編號及序號 物質中英文商品名		含公告化學物質成分(最多只寫含量最高三種)					
		成分 1(名稱/含量%W/W)		成分 2(名稱/含量%W/W)		成分 3(名稱/含量%W/W)		
B. 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運送人、受貨人資料	運送人	管制編號			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同所有人)	
		地址						
		專業技術管理人員姓名			證號		手機	
	受貨人 B1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電話		()	
		受貨人運作本物質許可證字號、登記文件或核可文件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同所有人)				
		管制編號			名稱			
		地址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電話		()		
C. 運送資料	起運地點	管制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同所有人)
		名稱						
		地址						
	迄運地點 C1	管制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同受貨人)
		名稱						
		地址						
序號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運送車號/通行證號碼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1	/ / 公斤					/ / 公斤		
本表單經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所有人及其負責人確認所申報資料無誤。						主管機關 核章		
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所有人 簽章		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所有人之負責人 簽章	填表人					

※於線上申請運送表單後應送交以下單位：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所有人、運送人、受貨人與中間販賣者。運送表單申報之格式及固定不變資料均得複製使用。

※迄運地點 C1 需與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受貨人 B1 許可、登記、核可證號的運作人、運作場所或貯存場所相符。

※為避免申報變更之手續，對於可能變更之運次，請確定後再申報。

※申報之各起運日期，所跨期間至多三個月為限，並請依時間順序，由上而下，由左而右列書寫。

序號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 運送車號/通行證號碼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2	/ / 公斤				/ / 公斤
3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 運送車號/通行證號碼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4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 運送車號/通行證號碼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5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 運送車號/通行證號碼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6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 運送車號/通行證號碼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7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 運送車號/通行證號碼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8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 運送車號/通行證號碼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9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 運送車號/通行證號碼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10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 運送車號/通行證號碼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11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 運送車號/通行證號碼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C. 運送資料

※於線上申請運送表單後應送交以下單位：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所有人、運送人、受貨人與中間販賣者。運送表單申報之格式及固定不變資料均得複製使用。

※迄運地點 C1 需與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受貨人 B1 許可、登記、核可證號的運作人、運作場所或貯存場所相符。

※為避免申報變更之手續，對於可能變更之運次，請確定後再申報。

※申報之各起運日期，所跨期間至多三個月為限，並請依時間順序，由上而下，由左而右列書寫。

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簡易運送表單

申報編號								
申報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本次運送之物質狀態		<input type="checkbox"/> 氣體 <input type="checkbox"/> 液體 <input type="checkbox"/> 固體				
事由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申報【 <input type="checkbox"/> 輸入 <input type="checkbox"/> 輸出(限勾選一項,非輸入、輸出之運送請勿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1.公路運送 <input type="checkbox"/> 2.鐵路運送 <input type="checkbox"/> 3.本國海上運送 <input type="checkbox"/> 4.本國航空運送 <input type="checkbox"/> 5.其他: (限勾選一項,不同運送方式請分別申報)							
	<input type="checkbox"/> 1.非散裝運送,請勾選運輸容器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袋 <input type="checkbox"/> 筒 <input type="checkbox"/> 盒 <input type="checkbox"/> 瓶 <input type="checkbox"/> 箱 <input type="checkbox"/> 桶 <input type="checkbox"/> 罐 <input type="checkbox"/> 包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2.其它,說明_____							
A · 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所有人資料	管制編號		名稱					
	地址							
	統一編號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電話 (簡訊接收號碼)					
	所有人運作本物質許可證字號、登記文件或核可文件號碼							
	聯合國危險貨物編號		(非必填)					
	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列管編號及序號 物質中英文商品名		含公告化學物質成分(最多只寫含量最高三種)					
			成分1(名稱/含量%W/W)		成分2(名稱/含量%W/W)		成分3(名稱/含量%W/W)	
B · 學物質運送人、受貨人資料 · 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	運送人	管制編號		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同所有人)		
		地址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電話		()		
	受貨人	受貨人運作本物質許可證字號、登記文件或核可文件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同所有人)				
		管制編號		名稱				
		地址						
	B1	聯絡人		電話		()		
	C · 運送資料	起運地點	管制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同所有人)			
名稱								
地址								
迄運地點 C1		管制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同受貨人)				
		名稱						
		地址						
序號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運送車號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1	/ / 公斤					/ / 公斤		
本表單經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所有人及其負責人確認所申報資料無誤。								
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所有人 簽章	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所有人之負責人簽章		填表人		主管機關 核章			

※於線上申請運送表單後應送交以下單位：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所有人、運送人、受貨人與中間販賣者。運送表單申報之格式及固定不變資料均得複製使用。

※迄運地點 C1 需與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受貨人 B1 許可、登記、核可證號的運作人、運作場所或貯存場所相符。

※為避免申報變更之手續，對於可能變更之運次，請確定後再申報。

※申報之各起運日期，所跨期間至多三個月為限，並請依時間順序，由上而下，由左而右列書寫。

序號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運送車號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2	/ / 公斤				/ / 公斤	
3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運送車號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4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運送車號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5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運送車號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6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運送車號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7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運送車號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8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運送車號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9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運送車號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10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運送車號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11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運送車號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12	原運送日期/數量	起運地運送條碼/表單編號	駕駛人(姓名、手機)/運送車號	迄運地運送條碼	實際運送日期/數量	備註事項
	/ / 公斤				/ / 公斤	

C. 運送資料

※於線上申請運送表單後應送交以下單位：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所有人、運送人、受貨人與中間販賣者。運送表單申報之格式及固定不變資料均得複製使用。

※迄運地點 C1 需與毒性或具危害性關注化學物質受貨人 B1 許可、登記、核可證號的運作人、運作場所或貯存場所相符。

※為避免申報變更之手續，對於可能變更之運次，請確定後再申報。

※申報之各起運日期，所跨期間至多三個月為限，並請依時間順序，由上而下，由左而右列書寫。※須附於正頁，不可單獨使用。